

温州职业技术学院退学处理学生通知书（上联）

姓名	学号	班级
<p>根据《温州职业技术学院高职学生管理规定》第三十七条规定，你因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课不及格（不合格）累计课程门数达 5 门及以上者予以退学；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学校规定最长年限内（含休学）未完成学业的；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休学、保留学籍期满，在开学后逾两周未提出复学申请或者申请复学，经复查不合格的；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经学校指定医院诊断，患有疾病或者意外伤残无法继续在校学习的；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经请假批准离校连续两周未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的；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超过学校规定期限未注册且无正当事由的；</p> <p>已达到退学条件，现对你发出《退学处理通知书》。学生收到退学处理通知后，须于一周内办理退学手续。因必修课不及格（不合格）累计课程门数达 5 门及以上予以退学者，如本人和家长（监护人）强烈要求给予读书机会的，可在收到退学处理通知后一周内申请退学试读，否则学校将做退学处理。</p> <p>特此通知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_____系/二级学院（盖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__年__月__日</p>		

退学处理学生通知书送达回执（下联）

.....

_____系（二级学院）：

我是_____班学生_____（学号：_____），现已收到《退学处理通知书》，我已知晓因：

- 必修课不及格（不合格）累计课程门数达 5 门及以上者予以退学；
- 在学校规定最长年限内（含休学）未完成学业的；
- 休学、保留学籍期满，在开学后逾两周未提出复学申请或者申请复学，经复查不合格的；
- 经学校指定医院诊断，患有疾病或者意外伤残无法继续在校学习的；
- 未经请假批准离校连续两周未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的；
- 超过学校规定期限未注册且无正当事由的；

已达到退学条件。我在收到退学处理通知后，须于一周内办理退学手续。因必修课不及格（不合格）累计课程门数达 5 门及以上予以退学者，如本人和家长（监护人）强烈要求给予读书机会的，可在收到退学处理通知后一周内申请退学试读，否则学校将做退学处理。

本人对上述决定无异议！（如无异议，请学生在下一行横线处抄写本行文字）

_____！

学生签字：_____ 经办人：_____ 20__年__月__日